证券代码：000045、200045　证券简称：深纺织A、深纺织B　公告编号：2025-29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9月1日，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控公司”）来函，根据相关工作安排，建议尹可非不再担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董事、法定代表人等职务。以上函件送达董事会即日生效，董事会同意尹可非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战略规划委员会召集人及法定代表人。离任后，尹可非将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尹可非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股份锁定承诺。尹可非先生离任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公司董事会运作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董事补选及董事长选举等相关工作。

尹可非先生自2021年2月担任公司董事，2022年8月起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任期期间始终以高度的责任感与使命感，坚持党建引领与公司治理深度融合，紧紧围绕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目标，带领团队深耕主业，有效防范控制风险，推动董事会科学决策，持续回报股东，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稳健发展，公司经营业绩实现跨越式增长。公司董事会对尹可非先生任职期间忠诚担当、勤勉履职，为公司发展作出的卓越贡献致以诚挚敬意和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六日

证券代码：000045、200045　证券简称：深纺织A、深纺织B　公告编号：2025-30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控公司”）来函，董事会同意尹可非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长、董事、战略规划委员会召集人及法定代表人（详见2025-29号公告）。

2025年9月3日，公司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了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临时会议）的通知，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5年9月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会议审议通过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李刚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投控公司推荐，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李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相同，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董事选举完成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六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情况

李刚，男，1970年3月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曾任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组织人事部高级业务经理、党群工作部副部长；深圳市大铲湾港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办公室主任；深圳市通产实业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深圳市深超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财监中心）部长。现任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本公司党委书记。

李刚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在控股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具备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条件。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董事候选人李刚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001314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公告编号：2025-058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及激励对象 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8月18日，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并于2025年8月19日首次公开披露《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的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经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即2025年2月18日至2025年8月18日）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和程序

1、核查对象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

2、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激励计划公布前6个月（即2025年2月18日至2025年8月18日）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定，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说明

1、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本次激励计划自查期间，除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的自营账户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经核查，国泰海通建立了信息隔离墙制度并切实执行，相关买卖股票行为系其自营业务部门在严格遵守信息隔离墙制度的前提下，基于独立投资策略进行的股票交易行为，相关部门未获知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2、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买卖股票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本次激励计划自查期间，共有25名激励对象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除上述人员外，其余激励对象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经公司核查，上述激励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系其完全基于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以及其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独立判断而进行的操作；其在上述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时，并未获知公司筹划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亦未有任何内幕信息知情人向其泄露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三、核查结论

综上，经自查，公司在本激励计划策划、讨论过程中均采取了相应的保密措施，限定接触内幕信息人员的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在激励计划首次公开前6个月内，未发现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利用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买卖的行为，符合《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构成内幕交易的行为。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3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赎回并再次使用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飞龙股份”）于2024年10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2亿元（含本数，含前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部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3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等相关公告。

一、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的情况

2025年8月15日，郑州飞龙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飞龙”）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9,000万元购买郑州银行西峡支行的协定存款（活期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1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再次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0）。

近日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均已赎回，郑州飞龙已收回本金9,000万元。取得收益为季度结算，目前尚未到账。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赎回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郑州飞龙	郑州银行西峡支行	协定存款（活期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9,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5年8月15日	2025年9月5日

二、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本次共购买3笔现金管理产品，具体产品主要情况为：

公司名称	签约银行	银行账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郑州飞龙	中国工商银行西峡支行	1714026519***03657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5年9月8日	2025年10月10日
芜湖飞龙	中国工商银行西峡支行	1714026519***97819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5年9月8日	2025年10月10日
飞龙股份	中国民生银行南阳分行	470101416****174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5年9月4日	2025年9月18日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子公司郑州飞龙和河南飞龙（芜湖）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简称“芜湖飞龙”）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公司将采取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子公司郑州飞龙和芜湖飞龙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以及募集资金本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日常经营和募投项目建设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影响公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司近前12个月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理财情况

公司名称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认购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是否赎回
芜湖飞龙	浙商银行郑州分行	协定存款（活期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2,42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3年10月17日	2024年10月17日	是
郑州飞龙	浙商银行郑州分行	协定存款（活期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3,956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3年10月17日	2024年10月17日	是
郑州飞龙	浙商银行郑州分行	协定存款（活期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1,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1月9日	2024年10月17日	是
芜湖飞龙	郑州银行西峡支行	协定存款（活期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5,093.86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4月17日	2024年10月10日	是
芜湖飞龙	郑州银行西峡支行	协定存款（活期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5,09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4月23日	2024年10月10日	是
芜湖飞龙	中国工商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0,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4月24日	2024年10月25日	是
郑州飞龙	郑州银行西峡支行	协定存款（活期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5,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4月20日	2024年10月10日	是
郑州飞龙	郑州银行西峡支行	协定存款（活期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2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4月24日	2024年10月10日	是
郑州飞龙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4,9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4月23日	2024年10月23日	是
郑州飞龙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1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4月23日	2024年10月25日	是
郑州飞龙	郑州银行西峡支行	协定存款（活期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3,7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5月7日	2024年10月17日	是
郑州飞龙	郑州银行西峡支行	协定存款（活期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8,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10月25日	2025年4月9日	是
郑州飞龙	郑州银行西峡支行	协定存款（活期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2,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10月25日	2025年4月9日	是
芜湖飞龙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95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11月1日	2024年12月2日	是
芜湖飞龙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5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11月1日	2024年12月4日	是
郑州飞龙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4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10月17日	2025年4月17日	是
郑州飞龙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6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10月17日	2025年4月19日	是
芜湖飞龙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4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10月22日	2025年4月22日	是
芜湖飞龙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6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10月22日	2025年4月24日	是
芜湖飞龙	中国工商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11月1日	2025年5月8日	是
郑州飞龙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9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10月31日	2025年5月9日	是
郑州飞龙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4,1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10月31日	2025年5月11日	是
郑州飞龙	郑州银行西峡支行	协定存款（活期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675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11月22日	2025年4月9日	是
郑州飞龙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12月6日	2024年12月31日	是
芜湖飞龙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12月6日	2024年12月31日	是
郑州飞龙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5年1月7日	2025年2月13日	是
芜湖飞龙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5年1月7日	2025年2月13日	是
郑州飞龙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5年2月17日	2025年3月19日	是
郑州飞龙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5年2月17日	2025年3月21日	是
芜湖飞龙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5年2月17日	2025年3月19日	是
芜湖飞龙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5年2月17日	2025年3月21日	是
郑州飞龙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5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5年4月3日	2025年4月30日	是
郑州飞龙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5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5年4月3日	2025年4月27日	是
芜湖飞龙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5年4月3日	2025年4月30日	是
芜湖飞龙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5年4月3日	2025年4月27日	是
郑州飞龙	郑州银行西峡支行	协定存款（活期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5,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5年4月30日	2025年10月12日	是
郑州飞龙	中国工商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5年5月8日	2025年8月8日	是
芜湖飞龙	中国工商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5年5月8日	2025年8月8日	是
郑州飞龙	中国工商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5年5月15日	2025年8月15日	是
芜湖飞龙	中国工商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5年5月15日	2025年8月15日	是
芜湖飞龙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5年5月29日	2025年7月1日	是
芜湖飞龙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5年5月29日	2025年6月27日	是
郑州飞龙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5年5月8日	2025年8月8日	是
芜湖飞龙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5年5月8日	2025年8月8日	是
郑州飞龙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45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5年8月13日	2025年9月24日	否
郑州飞龙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5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5年8月12日	2025年9月26日	否
芜湖飞龙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95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5年8月13日	2025年9月24日	否
芜湖飞龙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15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5年8月12日	2025年9月26日	否
郑州飞龙	郑州银行西峡支行	协定存款（活期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9,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5年8月15日	2025年9月5日	是
郑州飞龙	中国工商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5年9月8日	2025年10月10日	否
芜湖飞龙	中国工商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5年9月8日	2025年10月10日	否
	正在进行小计			25,100				
飞龙股份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4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4年10月17日	2024年11月17日	是
飞龙股份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6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4年10月17日	2024年11月19日	是
飞龙股份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950	闲置自有资金	2024年11月1日	2024年12月2日	是
飞龙股份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050	闲置自有资金	2024年11月1日	2024年12月4日	是
飞龙股份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4年10月17日	2024年12月17日	是
飞龙股份	中国民生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4,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4年10月18日	2024年12月18日	是
飞龙股份	浙商银行郑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4年10月18日	2025年1月17日	是
飞龙股份	浙商银行郑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4年10月18日	2025年1月17日	是
飞龙股份	广发银行南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4年10月25日	2025年4月23日	是
飞龙股份	浙商银行郑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4年12月13日	2025年3月14日	是
飞龙股份	浙商银行郑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4年12月13日	2025年3月14日	是
飞龙股份	中国民生银行南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5年8月18日	2025年8月29日	是
飞龙股份	中国民生银行南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5年9月4日	2025年9月18日	否
	正在进行小计			5,000				
	正在进行合计			30,100				

六、备查文件

1、现金管理赎回银行回单；

2、现金管理产品信息及银行回单。

特此公告。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6日

证券代码：601963　证券简称：重庆银行　公告编号：2025-060
可转债代码：113056　可转债简称：重银转债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 权益变动事项的进展公告 （重庆地产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5年8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股东权益变动将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重庆地产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告编号：2025-053）。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批复文件，同意重庆市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地产集团”）收购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本行52,000,000股A股股份，交易金额不高于5.8亿元。重庆地产集团拟于2025年9月2日至2025年11月30日期间以大宗交易方式增持不超过52,000,000股本行A股股份，如本次增持全部实施完成，重庆地产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将发生变动，且权益变动将触及1%刻度。

近日，本行收到重庆地产集团发来的《关于增持重庆银行股份的函》，重庆地产集团已于2025年9月3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以10.70元/股的价格增持本行A股股份52,000,000股，增持比例为1.50%。本次股份增持实施完成后，重庆地产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由5.10%增加至6.60%，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

特此公告。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6日

证券代码：601963　证券简称：重庆银行　公告编号：2025-059
可转债代码：113056　可转债简称：重银转债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 权益变动事项的进展公告 （重庆渝富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5年8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股东权益变动将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重庆渝富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告编号：2025-052）。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批复文件，同意重庆市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收购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水投集团”）所持本行52,000,000股A股股份，交易金额不高于5.8亿元。重庆水投集团基于自身发展需要，拟根据上述批复文件要求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转让其持有的本行A股股份不超过52,000,000股，即转让比例不超过本行总股本的1.50%。重庆水投集团为本行第一大股东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渝富资本”）的一致行动人，上述事项完成后，渝富资本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将发生变动，且权益变动将触及1%刻度。

近日，本行收到重庆水投集团发来的告知函，重庆水投集团已于2025年9月3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以10.70元/股的价格转让本行A股股份52,000,000股，占本行总股本的1.50%。本次股份转让实施完成后，渝富资本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由23.45%降至21.95%，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

特此公告。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6日

证券代码：601963　证券简称：重庆银行　公告编号：2025-058
可转债代码：113056　可转债简称：重银转债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股东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转让股份结果公告

本行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基本情况：本次股份转让计划实施前，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水投集团”）持有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A股股份295,335,802股，占本行总股本的8.50%。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本行于2025年8月12日披露了《关于股东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转让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重庆水投集团基于自身发展需要，拟根据相关批复文件在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90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本行A股股份不超过52,000,000股，即减持比例不超过本行总股本的1.50%。2025年9月3日，重庆水投集团通过大宗交易方式以10.70元/股的价格转让本行A股股份52,000,000股，占本行总股本的1.50%，本次股份转让计划已实施完成。本次股份转让计划实施后，重庆水投集团持股比例由8.50%降至7.00%，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

近日，本行收到重庆水投集团发来的《关于减持股份结果的告知函》。重庆水投集团根据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批复文件，于2025年9月3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以10.70元/股的价格转让本行A股股份52,000,000股，占本行总股本的1.50%，本次股份转让计划已实施完成。重庆水投集团持有本行股份总数由295,335,802股减少至243,335,802股，持股比例由8.50%降至7.00%，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295,335,802股
持股比例	8.5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139,838,675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55,497,127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21,750,727	12.14%	受同一主体控制
	重庆渝富（香港）有限公司	74,566,000	2.15%	受同一主体控制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68,631	0.29%	受该主体控制
	重庆科技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143,525	0.26%	受同一主体控制
	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15,782	0.03%	受同一主体控制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14,351	0.03%	受同一主体控制
	重庆轻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13,859	0.03%	受同一主体控制
	重庆渝立物资有限公司	629,499	0.02%	受同一主体控制
	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9,250	0.00%	受该主体控制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	145,837	0.00%	受同一主体控制
	重庆农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1,211	0.00%	受同一主体控制
	重庆家具总公司	12,777	0.00%	受同一主体控制
	合计	519,431,449	14.95%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8月12日
减持数量	52,000,0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9月3日～2025年9月3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大宗交易减持，52,000,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10.70～10.70元/股
减持总金额	556,400,000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1.5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50%
当前持股数量	243,335,802股
当前持股比例	7.00%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6日

证券代码：688717　证券简称：艾罗能源　公告编号：2025-041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5年9月3日、9月4日、9月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发函问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5年9月3日、9月4日、9月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经公司自查，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日常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新富、李国妹夫妇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也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